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
樓

承辦人：黃雅珠

電話：02-2336-3566

傳真：02-2336-3563

電子信箱：dt911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視字第11131015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3593440_1113101587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111學年度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
教學輔導組—語文領域本土語文組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
人員增能課程」，本局同意相關教師課務調整及公假參
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1年11月21日南大本土字第1110021638
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日期：111年12月14日（星期三）至111年12月16日
（星期五），共計3日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（新北市三峽區
三樹路2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。

2、各級學校現職教師。

3、中央及本市輔導團本土語文輔導小組團員。

景美女中 1111124



MTAA1116011440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（<http://www.naer.edu.tw>）報名，流程如下：

- 1、行政服務→研習資訊→報名系統→註冊帳號→帳號登入→線上服務→線上報名。
- 2、若線上報名尚有疑慮，請至報名系統首頁最新消息查詢。
- 3、如欲查詢報名情形，請至學員專區報名結果查詢，報名時間截止後以email通知審核結果。
- 4、需搭專車往返及素食者，報名時請務必點選。

(五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12月2日（星期五）截止。

(六)其他說明事項：凡全程參與人員，依規定核給18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檢附課程實施計畫一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